

<<基层检察工作新视点>>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基层检察工作新视点>>

13位ISBN编号：9787509332252

10位ISBN编号：7509332257

出版时间：2011-11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出版社

作者：廖东明 编

页数：26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基层检察工作新视点>>

内容概要

《镇街发展后的法律监督机制研究（基层检察工作新视点）》针对上述情况，在2008年2月向人大所作的工作报告中，我提出了“坚持惩防并举，将检察工作向基层镇（街）延伸，在镇（街）设立检察室，听取民生、民声、民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工作思路。

至2009年年底，我市检察机关在全市建立了33个镇（街）检察室，全面铺开镇（街）检察工作，形成了覆盖全市所有镇（街）的服务基层、联系群众的基层检察工作网络，充分发挥对镇（街）基层政权“固本强基”的作用，并逐步发展成为“监督、宣教、服务”等多项职能并重的综合型检察室，为我市检察机关深入推进“化解社会矛盾、创新管理机制、公正廉洁执法”三项重点工作提供了更有利的机制保障。

在本院的积极争取下，2010年7月，市委作出重要批示——镇（街）检察室负责人兼任所在地镇（街）综治维稳中心副主任，标志着我市检察机关镇（街）检察工作机制被正式纳入全市“大综治”格局。

<<基层检察工作新视点>>

书籍目录

上编 理论探讨

“省直管县”体制下检察改革的成功试验——海南省派驻乡镇检察室模式探索与实践

加强派出机构建设是强化法律监督的好途径——江西省丰城市检察院加强基层检察室建设的几点思考

论“职能前移型”镇街检察工作机制的构建

基层检察室机制建设略论——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检察院派出检察室的实践探索

以乡镇检察室建设为抓手向基层延伸检察职能

延伸法律监督触角,创新检察工作机制思考——基于镇街检察室设置的角度

以三项重点工作为载体 重塑镇街检察工作机制——以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检察院为视角

完善镇街检察工作机制 深入推进社会矛盾化解

完善镇街检察室工作之思考——以禅城区检察院镇街检察室为视角

关于重构驻镇街检察室的思考——海南派驻乡镇检察室模式探索与实践

新形势下镇街检察工作机制改革与创新之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以南海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室为视角

新时期设立镇街检察室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对策设想

关于镇街检察室工作机制的若干思考和总结

发展乡镇检察室的思考与建议

重建基层检察室的理论初探

镇街检察工作改革与创新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ADR 视野镇街检察室工作机制的构建与运行

镇街检察工作机制改革与创新的设想

下编 实务研究

充分利用我市镇街检察室工作平台 积极开展基层职务犯罪

预防工作——以我市2006年至2010年查办基层职务犯罪情况为视角

依托检察室拓展镇街职务犯罪预防工作探讨

以镇街检察室为平台,积极推进预防职务犯罪工作——以三水区人民检察院为视角

民事行政申诉案件检察调解机制研究——以广东省佛山市检察院民事行政申诉案件检察调解实践为切入点

民行检察调解与镇街检察工作的衔接问题研究

民行检察调解与镇街检察工作机制问题研究

论佛山新农村涉检工作开展的新思路——以镇街检察室的派驻和发展为角度

科学发展观视野下检察机关服务“三农”新机制之探析——以佛山市检察机关镇街检察室为视角

关于完善镇街检察工作机制以服务“三农”的有关思考

论法律监督机制下的知识产权镇(街)检察保护——基于知识产权战略语境对佛山市检察机关驻镇(街)

检察室职能的进一步探索

由镇街检察室开展社区矫正监督工作的探索

检察派出机构的侦查监督、审判监督职能探究

加强镇街检察室对派出所执法监督的思考

用检察文化引领镇街检察室的建设

后记

<<基层检察工作新视点>>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乡村治理中的“断层”现象正在侵蚀党的执政基础，迫切需要在现有体制下寻找一个突破口，解决乡、村两级“公”权力不作为或乱作为的问题。

设立乡镇检察室，并在县检察院的领导下独立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有利于村民与村民委员会、村委会与乡镇政府、村民与乡镇政府、村民与上级政府之间有效沟通，迫使“公”权力为“公”，不敢侵犯村民利益。

从而使党在农村推行的联产承包责任制、土地流转、村民自治、新农村建设等各项政策能互相衔接、有机统一，是一着“妙招”。

随着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向纵深发展，经济管理部门实行垂直式管理，教育实行县级统筹，海南223个乡镇普遍设立了派出所和人民法院，侦查权和审判权已经延伸到了农村基层，但是检察机关在农村缺乏与人民法院对应的派出机构，法律监督权在农村难到位，县级检察机关在乡镇也不能缺位，应该把法律监督触角向广大农村延伸。

随着大量的经济社会管理权限逐步从省、地市下放到县市，如何加大对日益扩张的县域权力在基层地方运行的有效监督和约束是摆在法律监督机关面前的一个现实难题；乡镇（街道）检察机构的普遍缺失及其职能履行之孱弱与基层日益增长的司法需求之间的矛盾随着“省直管县”改革的有序推进愈加凸显。

乡镇是我国社会的基础，我国现在有34000多个乡镇，64万多个村。

我国有80%的人口聚集在乡镇周边。

随着县域、乡镇等基层地方的政治、经济实力和管理权限的增强、扩张，“省直管县”进程必将极大地提高县级司法组织在整个司法体系中的权重，“以满足基层群众日益增长的司法需求并用法律的手段调整、规制、提升人们的物质文化生活。

所以，“省直管县”会引发一定的司法机构设置问题，但不会和现行司法体制发生根本冲突；相反，“省直管县”进程与我国司法体制改革的目标、步骤及其自身的独特规律、路径之间有着很大的暗合关系和互动形塑关系：宪法规定上级检察院领导下级检察院的工作；分别表现出审判机关一定的“地方性”及对单个法院相对独立的理念追求与对检察系统一体化管理的制度预判。

<<基层检察工作新视点>>

编辑推荐

《基层检察工作新视点:镇街发展后的法律监督机制研究》是由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的。

<<基层检察工作新视点>>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